

游 喜

管继平 著



老上海弄堂

老上海旧影新拾笔记

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

游嬉——老上海弄堂

管继平 著

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游嬉:老弄堂旧事 / 管继平著. - 上海: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,2011.8
(老上海旧影新拾笔记)

ISBN 978-7-5452-0925-9

I. ①游… II. ①管… III. ①上海市-地方史-史料 IV. ①KK295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33038 号

策 划 徐明松

责任编辑 胡 捷

封面设计 胡 斌

版式设计 王建军

技术编辑 李 苟

书 名 游嬉:老弄堂旧事

著 者 管继平

出版发行 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

网 址 www.shp.cn

锦绣书园 <http://shjxwz.taobao.com>

地 址 上海市长乐路 672 弄 33 号 (邮编 200040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上海一众印务中心

规 格 1/24

印 张 6.5

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52-0925-9 /J.578

定 价 20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装单位联系 021-56477080

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

序

老上海的弄堂，大约一百年前的时间点，在上海兴起，继而风靡而蔚然成景，其独有的石库门造型，涵有中西元素的建筑风格，逐渐形成海派标志性的地域风情。然而百年沧桑，上海石库门弄堂也难以摆脱盛衰转换的基本宿命，城市的变革，经济的发展，一切随着推土机的车轮滚滚，慢慢消失了。

近些年，随着新天地、田子坊等一些经典弄堂的华丽回归，怀旧，已成了一种时尚。在一条条老弄堂里，衍生出家家风格各异的酒吧咖啡馆，既吸引了不少中外游者以及潮男潮女的眼球，又保持了上海弄堂的原生态，似乎别有情怀。

其实，新天地、田子坊等文化创意园区仅是老弄堂之微型“样板房”而已，镜中之象，四时佳兴，而回味记忆，情意思源，引成现代人对时尚的诠释，其并非是居民实际生活的回归再现。

《游嬉——老上海弄堂》是作家管继平一本记述弄堂生活的集子，在我的印象中，他已出版过一二本类似的弄堂怀旧散文集，所写大多都是作者儿时的弄堂生活亲历记，虽不无夸张演绎，但也事出有据，情趣盎然。在他的笔下，七八十年代时期的一些弄

堂生活，似乎得到了还原，也唤醒了大家的记忆。儿时的童真趣事，目之所接，耳之所闻，作者写来，鲜活当前，历时弥新，读之怡然。

我想，管兄博学多艺，清兴素怀，尤具逸情雅致，抱天真心，是能以兴趣人写兴趣事，老弄堂往事前尘，再跃眼前。为海派市民文化添多征考，也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。

辛卯酷暑 陆康于虹桥寓所

目 录

序	//1
“贱骨头”和“弹皮弓”	//1
客厅权当足球场	//6
弄堂足球（上）	//9
弄堂足球（下）	//11
面盆闷水	//14
街头飘雪	//18
夏日弄堂（上）	//23
夏日弄堂（下）	//26
江河免费游	//29
捉蟋蟀	//32
跳山羊拗手劲	//37
男孩斗鸡	//41
打弹子	//44
公园门外翻墙头	//48
军装摇身变时装	//52
弄堂口头馄饨摊	//57
与陌生人睡觉	//60
人面麻花相对搓	//63
崽卖爷田不心疼	//66
“友谊商店”和“老克勒”	//69
汤婆子故事	//72

糖精片爆米花	//76
弄堂大厨	//81
才艺皆为野路子	//84
家有门铃	//88
命里桃花	//91
高筒套鞋蓬嚓嚓	//94
时髦的四喇叭	//97
黄鱼头与状元楼	//100
不做膀爷	//104
堵住弄堂看电视	//109
假领头，“翻行头”	//112
时髦阿飞小脚裤	//115
懂经鞋与喇叭裤	//118
“梦特娇”与“LV包”	//122
黄鱼车和脚踏车	//125
国际饭店开洋荤	//128
灶披间里冲夜壶	//132
轿车前的留影	//137
称兄容易道弟难	//139
弄堂厕所（上）	//142
弄堂厕所（下）	//147

“贱骨头”和“弹皮弓”



1

在我小时候，“贱骨头”和“弹皮弓”都是一种孩子热衷的游戏，虽比较老土或简陋，但却有原生态的乐趣。这两者说来恰好都有两层意思：“贱骨头”本是骂人之语，这里只是被上海人用来借代；而“弹皮弓”说是玩具，但在上海话中，有时却还有另一层意思。

要写关于“贱骨头”的儿时玩具，我特意网上百度了一下，不料前几页几乎全是在诠释它的骂人之意：什么“不知羞耻”、“犯贱”、“没骨气”等，有的词条甚至还在讨论人体上哪根骨头最粗云云，丝毫不见玩具“贱骨头”的踪影。其实作为一种民间玩具，我们所谓的“贱骨头”乃是指一种陀螺的玩具，多为一截圆木所制，下半段为圆锥体，锥尖处嵌进一粒钢珠，起到旋转时圆润耐磨



等特点。因为陀螺旋转起来，为了不使其停下，总要以绳子不停地抽打才行，“贱骨头”之名想必由此而来。以前我们孩子没多少玩具，抽“贱骨头”倒也算一热门之选。这种游戏既可独乐，也可众乐。众乐的玩法是：两个以上的小孩，同时转起陀螺，在抽打的过程中，既可使自己的陀螺愈转愈快，也可以己方的陀螺去撞击对方的陀螺，最终看谁旋转到最后者为胜。别小看这抽“贱骨头”，技巧也小有讲究，抽太狠了容易一鞭将之抽死，太轻了又不得要领，所以力度须轻重相宜才能使其旋转得稳。如欲增加比赛的难度，还可划定场地范围，谁出线了也可判输，这就更需要在抽鞭时加以方向的控制了。

除了游戏以外，上海话的“贱骨头”虽也有数落人之意，但其意绝对不似北方人那么狠，相反有时倒带有点嗔怪的语气，或是抱怨你不爽气、不给力的意思。而且上海人读“贱骨头”的“贱”，通常不会恶狠狠地读成犯贱的“贱”，而是轻飘飘地读成“嫌”，就是“讨人嫌”的“嫌”，这在“量刑”上程度明显就轻了许多。所以，千万弗要弄错，上海人的“贱骨头”有时非但不是骂人，甚至还是情人间的昵称。这正像有一首著名的情歌所唱：“我愿她那细细的皮鞭，不断轻轻抽打在我身上……”这，不是“贱骨头”是什么？

儿时的玩具中，弹弓可算是最“不好”的玩具，因为它有危险性，也容易伤害到人，所以，不但学校禁止玩耍，即使同学发现了也会举报而让老师来“没收”的，谁玩就像犯了“私藏枪支”罪一样。不过尽管如此，我们一些调皮的男同学还是会偷偷地玩。上



玩得开心，拗个造型吧！（陈刚毅摄）

海人把弹弓都喜欢称为“弹皮弓”，其状一般有两种，小型一点的，仅用粗铅丝拗成“Y”状，用一二根橡皮筋串起代为弓弦，弹射一些以纸条折成的“子弹”；还有一种中型以上的，则选用直径的有2厘米左右的“Y”形树杈，去皮后再以多根橡皮筋装上作弓弦，中间串上一小块皮革，用以裹上细石子作弹珠，如射中的话，其威力自不用说了。据说当时多以此来打鸟，不过就我周围玩此弹皮弓的朋友，我还从未亲眼看谁把鸟真的射下来过，但玻璃窗倒射了不少。还记得“文革”后期，我们家附近有家大型棉纺厂，围墙内有幢破旧的厂房，一帮没事的孩子，有时星期天没啥玩，就站在墙外射窗取乐。印象中那幢破厂房的一面外墙上的所有窗户，简直是满目疮痍，几乎没一块玻璃是完整无损的。我那时天生胆小，大的弹皮弓不敢碰，小的偶尔也会玩玩。不过，有一次真巧一颗“纸弹”射中了同学的面门，起了一个小疙瘩，被老师怒批了一顿，幸好那时的孩子“笃笃损损”无所谓，人家家长也没找上门来，但从此吓得我再也不敢玩弹皮弓了。

弹皮弓如果玩耍不当，由于橡皮筋的弹力，有时还会反弹在自己的手上，非常疼痛。所以在上海话中，“弹皮弓”还有一种被拒绝、或被语言回敬的意思。譬如你的善意被朋友误解，想助人反而碰了一鼻灰，此时上海人往往会自我解嘲地说：“我倒诚心想帮伊，呒没想着伊还我两记弹皮弓！”只好吃瘪。



客厅权当足球场



6

每当我大汗淋漓、大气狂喘地奔跑于绿茵场上时，我总要借用东坡的词句——“老夫聊发少年狂”来自嘲一番。尽管本人才四十望五，若用新世纪的标准来衡量，尚属“青年队列”中的“副班长”，但我站在足球场上，那可绝对算是“老夫”了。顺便再说一句，东坡先生写那首《江城子》自称“老夫”时，实际他只有38岁，与之相比，我还赚了好几岁呐！

在诸多体育项目中，足球大概算是我最痴迷的一项运动了。不过必须事先声明：我不是球迷，而是迷球。因为我更喜欢的是自己在球场上玩一把。如果不是什么重大赛事，要我花两个小时傻坐于电视机前，看一场沉闷的球赛，那实在心有不甘啊。

然而颇为遗憾的是，足球却是一项年轻人的运动。它的激烈程

度往往对身体素质的要求很高，尽管我从小时就喜欢，并一直玩到了今天，但渐渐的，随着年岁的递增，运动的次数只得递减了。可是，足球游戏过程中所散发的神奇魅力对我依然有极大的引力，足球游戏中最刺激的就是射门得手时的刹那感觉，这可谓是足球的精髓所在，其余所有的过程都只是前奏，只是铺垫，唯有射门才是永恒的追求。记得有一次我和两个同伴在同济大学和几个学生对垒，玩一会三人制足球赛。或许他们见我是“老夫”，没放在眼里，结果球门被我连连洞穿，大过其瘾。等到我一人独进 8 粒入球时，他们似乎才如梦初醒，我得意地笑称打满 10 粒，比赛结束。不料对手中的一位学生也是个“血性男儿”，被我一语刺激，他认了真，为了不让我的计划和豪言兑现，他索性视过往来球于不顾，死死紧贴我左右，寸步不离。老夫我缠不过他，比赛只得在欢快的一笑中结束了。但时至今日，我想起那孩子缠住我时认真严肃的神情，忍不住就要笑。

如今，我真正的绿茵场去得少了，但家里的宽敞客厅又成了我新的球场。座椅的两腿之间往往是我练射门的绝佳门框；饭桌茶几的空当走廊，又是我运球穿行的天然弄堂；女儿若想从我的脚下抢到球，只有硬抱住我的大腿方可得手。家中各色足球四五只，任我根据不同需求尽情玩耍。有时无干扰，我还能独自玩颠球的游戏，脚颠头顶，一气来个六七十只基本不在话下。记得年轻时为了练颠球的绝活，勤学苦练，老屋的灯泡可没少碰坏过。以前在电视的广告片中看那巴西球星罗纳迪尼奥，把球玩得简直是出神入化，



真叫我佩服得要死！很想把我的球技也更新升级一下，无奈我已经是“老夫”了，恐怕无法学到他的妙招了。



弄堂足球（上）



世界杯四年一度，天下球星齐聚一堂，各为祖国的荣誉而战，所以它的关注度和热闹度，实在是其他任何球赛所无法比拟的。所谓“内行看门道，外行看热闹”，虽说中国足球的内行不少（身居传媒的尤多），但“门道”看了几十年，到了绿茵场上还是没门道，所以每到决赛，也只有看看热闹的份。

要说起看世界杯的热闹，我年龄不老，但资格绝对算老。1978年第十一届世界杯足球赛，大概也是我们中国第一次开始电视直播世界杯，虽不是每场都播，但半决赛以后的赛事基本都播。从那时起，我就看上足球赛了。那一届是在阿根廷举办，而最后夺冠的也就是阿根廷。当时的家中还没有电视机，记得那最后一场决赛我好像是站在居委会的门口看的，因里面已经人满为患了，居委会领导能允许我们这



些孩子挤在门口、扒在窗台上而不赶走我们，已经算是很开恩了。尽管是中远距离看 18 英寸的黑白电视，但那一届的世界杯转播还是让我们大开眼界：首先是那深一条浅一条的绿茵草皮，齐整得赛过用尺子画出的一般，比起它，我们这里的球场坑坑洼洼则如同“菜地”了；其次，看他们能容纳 10 多万人的超大体育场，居然黑压压的座无虚席，如此密集的人头，星星点点，起初我还怀疑不是人呐；再有当阿根廷最终夺冠时，球场上空满是沸沸扬扬的纸屑，哇，简直是遮天蔽日！从来没见过有那么多的人竟为足球如此发狂。

我记住了那年世界杯的球星，当然不是马拉多纳，而是老马的前辈、留有一头金色长发的肯佩斯。

大概也就是从那时起，足球成了热门。操场上，弄堂里，只要能凑得上几个玩伴，首选的往往就是足球。记得当年曾有一篇文章给我印象至深，那就是球星左树声写的一篇《男人就应该踢球》。虽然我不可能成为球星，但我是个男生无疑，所以没理由不为足球狂一把。

弄堂里踢球，在过去几乎就是家常便饭。譬如二对二、三对三，于门前放两块砖就代替球门了。由于那时没有绿地，也少有公共球场，我们最牛时甚至还在马路上踢球，当然都是选在夏季的暴雨天，路上的行人与车流稀少，而宽阔的马路上则可吸引更多的参与者，场面激烈而热闹。而且大雨中踢球，场地的湿滑和积水，还会平添不少滑稽之景。个个汗雨交融，浑身浇得通透，那种痛快淋漓感，真是怎一个“爽”字了得？